

本公司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與落實情形：

- 一、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作業處理程序」(含防範內線交易)，禁止董事、經理人或員工等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二、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 三、民國 114 年度已於 3 月 28 日、6 月 26 日、9 月 24 日、11 月 10 日、及 12 月 11 日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計 103 人次進行教育宣導進行 1 小時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內部重大資訊範圍、保密作業、公開作業及違規處理，並將上課內容及影音檔通知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 四、民國 114 年度已分別於 1 月 7 日、2 月 26 日、5 月 2 日、8 月 1 日、10 月 31 日及 12 月 22 日，以 E-mail 方式通知董事董事會開會日期 1 月 15 日、3 月 10 日、5 月 12 日、8 月 11 日、11 月 10 日及 12 月 30 日，以及分別於 2 月 20 日、4 月 25 日、7 月 25 日及 10 月 23 日，以 E-mail 方式通知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避免董事誤觸該規範。